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采购
项目

公开比选文件

比 选 人：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1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3
一、总则.....	5
二、比选文件.....	6
三、比选文件的编制.....	7
四、比选文件的递交.....	10
五、开 标.....	11
六、评 选.....	13
七、合同的授予.....	14
八、其 它.....	1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6
1、比选人基本情况.....	16
2、本项目比选标的.....	16
3、项目期限.....	16
4、技术需求的范围及内容.....	16
5、项目成果.....	17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8
第五部分 评选办法.....	24
1、评审工作的组织.....	24
2、评审原则.....	24
3、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24
4、评委纪律.....	24
5、评选办法及程序.....	24
6、资格审查.....	24
7、 符合性评审.....	25
8、 比选文件澄清、报价修正.....	25
9、 详细评审.....	26
10、 完成评选报告.....	29
第六部分 比选文件格式.....	30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根据相关采购管理办法，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拟对**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比选，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比选名称：**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二、**采购组织类型：**公开比选

三、**比选项目概况**

1、**预算金额：**566037.74 元（不含税）

2、**技术需求的范围及内容：**

（1）**技术需求范围：**

①**岗位职级体系：**完善建立公司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针对不同能力类型的人才群体打造不同的岗位序列通道，并对关键人才类别进行强调和凸显，形成公司岗位序列，进一步丰富扩宽员工发展通道。

②**薪酬及用工体系诊断：**对现有薪酬及用工体系进行全面评估，识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分析薪酬及用工体系与公司战略、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员工需求之间的匹配度。

③**绩效管理体系评估：**评估当前绩效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包括目标设定、评估流程、反馈机制等。分析绩效管理与薪酬体系之间的衔接和一致性，应包括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板块在内。

④**薪酬绩效体系优化方案设计：**基于诊断结果，设计薪酬分配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优化方案。制定包括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板块在内的具体实施计划，确保优化方案的有效落地。

⑤**项目实施保障：**推进各项方案和管理制度的落地实施，有效推动公司内部管理能力水平整体优化提升，提供必要的现场培训、辅导和远程支持。辅导周期不少于 6 个月。

四、**比选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参选人除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参选人资格条件外，还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 1、参选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具有相关经营范围的法人，经营范围须包含企业管理咨询，提供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供应商近两年内无围标、串标、骗标等不良行为记录，无严重违约情况，无被政府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情况。
- 4、参选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尚处于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期内；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比选；
- 6、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五、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六、比选文件递交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水头路 18 号石化楼 819 室（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递交）。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水头路 18 号石化楼 819 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91-83899590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前附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
2	比选目的及范围	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3	比选资金来源	企业自有资金。
4	比选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比选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参选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比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现场踏勘	不举行
6	联合体比选	不接受
7	答疑与澄清	参选人如认为比选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在 2025 年 4 月 11 日 17 时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比选人在 2025 年 4 月 15 日 17 时前将比选答疑或比选补充文件发布给各参选人。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591-83899590。
8	比选文件要求	1、比选文件组成：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文档（U 盘/光盘）1 份。每份响应文件可装订成一册。2、比选文件装订要求：比选文件合并装订为一册。3、比选文件密封要求：比选文件密封为一包，并在封面加盖参选人公章。4、比选文件外包装要求：A4 幅面，卡纸作封面。每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9	最高限价	566037.74 元（不含税）
10	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水头路 18 号石化楼
12	评选委员会组建	由 5 人及以上奇数人员组成的评选委员会，负责对比选文件

		进行审查、质询、评审等。
13	评选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确定中选人 1 名）。
14	比选保证金	无
15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
16	比选文件有效期	90 天。
17	解释权	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比选人。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本比选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比选、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选、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比选人”系指比选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比选人。

2.2 “参选人”系指是指响应比选、参加比选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3、比选委托：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比选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参选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比选的一切费用。

5、比选响应：参选人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比选文件，对比选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6、特别说明

▲1. 参选人比选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参选人比选所使用的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参选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比选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参选人在比选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其比选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 中选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比选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参选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二、比选文件

1、比选文件的构成

本比选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比选公告
2. 比选须知
3. 采购需求
4. 合同主要条款
5. 评选办法
6. 比选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比选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2、参选人的风险

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参选人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比选为无效标。

3、比选答疑：参选人如认为比选文件有**本质性**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之前将要求答疑的问题发送至 zhangxd@fjpcdi.com 并留下联系方式，发送后请电话联系比选人，确认是否收到邮件，截止期后的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答疑回复内容是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参选人。

4、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在比选截止时间 2 天前，比选人有权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参选人。修改的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参选人均有约束力。

4.2 当比选文件与比选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3 比选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书面形式发布，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比选文件。

三、比选文件的编制

1、比选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1、比选文件以及参选人与比选人就有关比选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比选文件视同未提供。

1.2、比选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参选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1.3、比选计量单位，比选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比选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比选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4、比选文件中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比选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比选事项。参选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比选文件的约束。

2、比选报价

2.1 比选货币：人民币；

2.2 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参选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比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2.3 比选报价是指参选人完成本比选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投入的人力设备及后续技术服务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直接费、人工费、间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差旅费、交通费及住宿费等一切费用。报价为全综合价格，中标后一概不予调整。比选文件未列明、而比选单位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比选文件的组成

3.1 比选文件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资信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装订成一册。

3.2 报价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比选报价函（附件一）；
- （2）法定资格证明书（附件二）；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三)；

(4) 开标一览表(附件四)；

(5) 分项报价明细表(附件五)；

(6) 廉政承诺书(附件六)；

3.4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比选单位一般情况(附件七)

(2) 类似案例(附件八)

(3)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九)

(4)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附件十)

3.5 资信技术评分

(1) 其他材料(附件十一)。

比选文件含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比选无效；参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比选的，比选无效。

注：以上比选文件需装订、密封，并在密封袋封面上注明文件名称，外包封封面及封口处均须加盖公章。

4、 比选有效期

4.1、比选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比选截止日期起，**90**日内有效。

4.2、在原定比选有效期之内，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比选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参选人延长比选有效期。

5、 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比选保证金。

6、 比选文件的编制

6.1、比选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比选文件的装订顺序应按本节第3条所叙顺序装订成册，比选文件标识不清、编写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比选文件被误拆、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6.2、所有比选文件均须由比选单位盖章。比选单位应写全称。全套比选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比选人要求进行，或者是参选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所修改处须加盖参选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修改处不予认可。比选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

果由参选人负责。

6.3、比选文件的组成：由报价得分、商务部分、资信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的比选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U 盘/光盘）1 份组成。标书封面统一格式详见“比选文件封面及包封”。

四、比选文件的递交

1、比选文件的包装和递交

1.1、参选人应将**报价部分、商务部分、资信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的比选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文档（U盘/光盘）1份密封后递交，封口处须密封并加盖比选单位公章，并在外包封封面上写明：

比选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比选单位名称、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外包封封面格式参考“附件”）

1.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比选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比选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参选人承担。

1.3、不论参选人中标与否，比选文件一经拆封均不退回。

2、递交比选文件的截止时间

2.1、所有比选文件必须按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比选人指定地点。

2.2、比选人将拒绝在比选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比选文件。

3、比选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参选人在比选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比选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比选人。比选截止时间后，参选人不得撤回、修改比选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比选文件应当按本比选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五、开 标

1、开标

1.1、比选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开标时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如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单独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此次比选不组织参选人现场开标。**比选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比选文件不予接受。

1.2、开标会议由比选人组织并主持，由监督检查各比选文件的密封情况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1.3、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打开比选文件外包装，清点比选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送评选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当场退还比选单位，并由比选单位代表签字确认。开标顺序按各比选单位提交比选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进行。

1.4、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比选的比选单位名单、比选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比选的评审结果。

1.5、由主持人宣读比选报价中的比选单位名称及在其比选文件中承诺的比选报价等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1.6、工作人员做好开标记录，比选单位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并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比选单位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选过程；

1.7、确认无异议后，开标会结束。

2、无效标的确认（符合下列一项，即为无效标）

2.1、在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比选文件；

2.2、由于未按规定进行装订、包装或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比选文件；

2.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比选文件；

2.4、标项以赠送方式比选的，提供两个比选方案的；

2.5、未注明或标明的服务质量标准和技术指标、主要功能、服务内容等与比选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比选文件；

2.6、标书有应盖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的、未装订（包括活页装订）、未密封、未有效授权，比选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的；

2.7、比选文件正本与副本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

2.8、比选有效期、服务内容、服务期、服务质量要求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

2.9、不响应或者擅自改变比选文件要求或者比选文件有比选文件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10、比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经评选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2.11、比选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比选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2.12、比选文件内容不完整，缺少比选文件组成部分中必须提供的内容的；

2.13、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比选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的；

2.14、比选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2.1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六、评 选

1、评选组织

评选委员会依法由 5 人及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评选委员会对比选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评选办法

2.1、本项目具体评选办法见第五部分评选办法。

2.2、评选小组评审结束后应写出书面报告,向比选人推荐中选人。

3、比选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比选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选小组可以要求参选人澄清其比选文件。

4、比选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4.1、评选前,评选委员会首先审定每份比选文件的内容是否符合比选文件的要求。

4.2、符合要求的比选文件,应该与比选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和保留。

4.3、如比选文件内容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比选人可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符合要求的比选。

5、评选内容的保密

5.1、开标后,直至宣布授予中选人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比选的有关资料,和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不应向参选人或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5.2、比选文件在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参选人对比选人组成的评选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行为,将导致取消其比选资格。

6、决标

6.1 符合条件的参选人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参选人不足三家的,比选人应当宣布本次比选无效,依法重新组织比选。

6.2 对未中标的原因不作任何解释,比选书一律不退回。

七、合同的授予

1、合同授予标准

本比选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比选文件规定所确定的中选人。

2、比选人拒绝比选的权利

比选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参选人。

3、中标通知书

3.1 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向中选人发送中标通知书。

3.2 比选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参选人。

4、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1 比选人按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的比选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4.2 中选人如不按本比选文件的规定与比选人订立合同，则比选人有权废除授标，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比选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3 中选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实施，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八、其 它

1、诉讼

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比选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比选文件由比选人负责解释和实施。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比选人基本情况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原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创建于1958年，历史文化积淀悠长，隶属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工程咨询、工程建设监理甲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给水工程、环境卫生工程、排水工程、热力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安全评价机构资质、福建省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水平评价资质以及固定式压力容器规则设计、GA1、GA2、GB1、GB2、GC1、GC2、GCD压力管道设计和市政一类A（燃气含配套土建）施工图审查资质，并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是集科研开发、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工程造价、环境评价、环境监测、安全评价、产品检验于一体的综合性设计研究院，是中国石化工程建设系统资源库成员单位之一。

在石油化工、有机化工、无机化工、高分子合成材料、精细化工、生物化工等领域形成了领先的技术优势，尤其在石化储运工程、生物医药、氟化工系列产品、环氧氯丙烷、高浓度甲醛、氯酸盐、双氧水、锂盐、钼盐、白炭黑、工业气体、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等方面具有独特的技术优势；在油脂化工、林产化工研发方面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在安全评价、环境评价、环境监测、产品检验、信息咨询等技术服务方面具有明显的行业特色。

2、本项目比选标的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3、项目期限

项目周期共4个月，项目周期结束后为辅导周期，辅导周期应不少于6个月。

4、技术需求的范围及内容

（1）技术需求范围：

①岗位职级体系：完善建立公司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针对不同能力类型的人才群体打造不同的岗位序列通道，并对关键人才类别进行强调和凸显，形成公司岗位序列，进一步丰富扩宽员工发展通道。

②薪酬及用工体系诊断：对现有薪酬及用工体系进行全面评估，识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分析薪酬及用工体系与公司战略、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员工需求之间的匹配度。

③绩效管理体系评估：评估当前绩效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包括目标设定、评估流程、反馈机制等。分析绩效管理与薪酬体系之间的衔接和一致性，应包括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板块在内。

④薪酬绩效体系优化方案设计：基于诊断结果，设计薪酬分配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优化方案。制定包括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板块在内的具体实施计划，确保优化方案的有效落地。

⑤项目实施保障：推进各项方案和管理制度的落地实施，有效推动公司内部管理能力水平整体优化提升，提供必要的现场培训、辅导和远程支持。辅导周期不少于 6 个月。

5、项目成果

调研诊断分析与总体优化方案、职级体系优化方案、薪酬体系优化方案、薪酬管理办法（制度）、绩效考核体系优化方案、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制度），上述成果应包括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板块在内。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文本（以最终签订的文本为准）

委托方(甲方)：

顾问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乙双方就 XXX 项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内容及项目时间

乙方为甲方提供 XXXX 管理咨询服务，本项目时间期限为 年 月 日—— 年 月日，具体成果见附件，项目工作内容和时间周期如下：

项目阶段	工作内容	工作成果	时间周期
XXX 阶段			
XXX 阶段			
XXX 阶段			

项目执行过程中，若因一方对已达成共识的工作思路、内容、深度、边界、方法的调整或改变而导致的项目工作延期，需经双方沟通共识后另行商榷。

第二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1.1 在无异议情况下，甲方应根据乙方专业服务的要求，在收到乙方要求提供必要资料清单后 3 日内及时向乙方提供，并保证相关资料全面、

真实、准确，并协助乙方安排必要的内部调研工作；

2.1.2 甲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2.1.3 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相关咨询报告后应及时反馈沟通，如因非乙方原因造成反馈沟通时间延误（指超过 15 个工作日），应视乙方完成工作及工作成果并支付相应费用；

2.1.4 基于乙方提交的成果，甲方有权根据自身情况对成果提出修改完善的意见，该意见应以书面形式正式反馈，明确具体修改的意见和期望达到的合理要求，该反馈意见应于乙方正式报告形成之前并以书面形式转达乙方（如甲方超过 14 个工作日未反馈，乙方视同甲方对结果无异议；如甲方一个月内无反馈或沟通的应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2.1. 乙方应严格遵守职业操守、道德规范，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防范和规避本项目操作的各种风险，维护甲方利益，为甲方提供高质量的专业性咨询服务；

2.2.2. 乙方应根据工作进展，在向甲方提交相关咨询报告后的规定时间内，及时、认真听取甲方的反馈意见。（如甲方延迟 2.1.3 条款乙方有权暂停下阶段工作并于甲方完成 2.1.3 条款后提供下阶段工作成果）；

2.2.3. 乙方应配备符合咨询项目特点和专业需要的项目咨询小组，并根据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和工作时间，严格履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负责人及驻场人员；甲方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驻场人员的，乙方应全力配合满足甲方要求。

2.2.4. 项目期间，乙方就甲方对成果提出修改完善的意见，应及时反馈沟通，若一个月内无反馈或沟通的应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三条：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3.1 本项目收费

人民币 xx 元整（¥xx 元），大写：人民币 xxx 元整，税率：x%。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保持不含税价不变，并以实际适用税率为准调整最终结算价（已付款部分不再核算差价）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上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服务和交付成果的费用、乙方的交通费、差旅费等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承担的费用以及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等相关税费，项目期间项目成员食宿费由乙方承担，甲方除此总价款之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2 付款方式

本合同金额共分伍期支付：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本合同总价 30%的含税金额：人民币 XXX 元整（¥XXX,000.00）；

乙方向甲方提交并完成所有方案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本合同总价 30%的含税金额：人民币 XXX 元整（¥XXX,000.00）；

乙方完成相关数据测算、套改和制度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本合同总价 20%的含税金额：人民币 XXX 元整（¥XXX,000.00）；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内部过会程序，并辅助项目实施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本合同总价 15%的含税金额：人民币 XXX 元整（¥XXX,000.00）。

乙方辅助项目实施在甲方推行六个月且通过甲方验收运行效果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本合同总价 5%的含税金额：人民币 XXX 元整（¥XXX,000.00）。

说 明：

上述成果提交后，甲方应及时反馈意见或安排沟通，如因非乙方原因造成反馈沟通时间延后（指超过 15 个工作日），应视乙方完成工作及甲方确认工作成果支付相应费用。乙方需经甲方确认达到合同要求后，方可视为乙方完成工作及甲方确认工作成果，乙方才可开具增值税发票。

3.3 财务及开票信息

甲方向乙方支付每笔费用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等额的电子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x%）；

双方需确认以下财务信息准确无误，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另一方；因一方财务信息错误或发生变化未及时告知所导致的付款或发票开具延误，另一方不承担相关责任。

第四条：保密约定

- 4.1、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双方洽谈的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以及相关报告成果，包括合同、协议、备忘录、报告成果等所包含的信息；
- 4.2、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项目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公司的商业秘密（包括市场、技术、财务等秘密信息），如违约应承担因该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

第五条：合同变更与终止

- 5.1、 项目执行过程中，如因甲方所处环境、咨询背景、咨询需求等发生变化，导致本合同双方所约定的咨询成果内容及深度或范围边界发生改变，双方应及时进行沟通确认和友好协商，并根据工作量增、减签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进行变更；
- 5.2、 项目执行过程中，如遇以下状况双方有必要对项目进行审视，并协商终止合同，且甲方应视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阶段和提交的成果支付相应费用：
 - (1) 如因甲方高层发生变动，对本咨询项目需求不成立；
 - (2) 如因甲方客观外部条件发生改变，导致本咨询项目应用条件发生改变；

- (3) 如因非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周期大大延后，延期超过一年以上，内外环境发生变化。

第六条：违约责任

- 6.1、 甲方未能在该规定时间内支付合同金额，应承担相应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01%/天计算）
- 6.2、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交相关工作成果，应承担相应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01%/天计算）
- 6.3、 项目过程中，甲方要求变更项目负责人及驻场人员，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变更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 6.4、 项目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变更项目负责人和驻场人员，否则按违约处理，甲方有权视情况扣减服务费用直至提前解除合同。未经甲方同意，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 元/人次，变更驻场人员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人次。甲方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乙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款项、按照合同不含税价款的 10%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 6.5、 任何一方未经本合同另一方书面同意，单方面解除合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额 20%的违约金。另，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协议解除合同，不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6.6、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时，无需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可抗力情形消失后，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七条：争议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本协议履行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八条：附则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经双方代表签署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评选办法

1、评审工作的组织

比选人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2、评审原则

评审原则：评选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

3、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评选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选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4、评委纪律

评选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选的正常进行，评选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比选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福建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5、评选办法及程序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选委员会按照以下程序开展评选工作。

5.1 熟悉比选文件和评选办法；

5.2 资格审查；

5.3 符合性审查；

5.4 有效标的确定；

5.5 比选文件澄清、报价修正；

5.6 详细评审；

5.7 完成评选报告。

6、资格审查

6.1 评选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规定，对参选人的比选资格进行审查。参选人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比选，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 (1) 参选人不满足比选公告中载明的参选人资格条件的；
- (2) 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比选情形的。

7、符合性评审

7.1 符合性审查中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而做无效报价处理：

- 1) . 比选文件未密封的或者未按要求盖公章的；
- 2) . 比选文件组成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
- 3) . 比选文件未加盖法人或者单位公章和未有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名的，签字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
- 4) .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5) . 比选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6) . 比选报价超过本项目的预算总价的；
- 7) . 比选文件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2 有效标认定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参选人不足 3 家的，评选委员会应认定本次比选是否具有竞争性，若评选委员会认定本次比选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所有比选。

8、比选文件澄清、报价修正

8.1 在评选过程中，评选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参选人对所提交的比选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参选人代表应保证联络方式畅通，并应在接到电话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达指定地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无法联络到参选人代表或参选人代表在接到电话通知后 30 分钟内未能到达指定地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选委员会将视作参选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2 有关澄清、说明与补正，参选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对比选报价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报价修正除外）。参选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评选委员会对参选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参选

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选委员会的要求。

8.4 评选委员会不接受参选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8.5 比选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选委员会应按照下列原则修正：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为准，修改单价；

9、详细评审

9.1、采用综合评估法，是指比选文件满足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参选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选方法。

9.2、评选委员会将对各参选人的比选报价、商务内容、资信及技术服务方案、参选人提供的资质和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的参选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参选人的最终评审分。

报价得分+商务得分+资信技术得分之和，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报价得分为 50 分，商务得分满分为 10 分，技术得分为 40 分。

9.3、评分标准细则：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选委员会认为比选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参选人在评选期间对比选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比选报价是否有效。

报价评分（50 分）	
评分项	评审因素
报价分（50 分）	以所有有效参选人比选总价的评选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选基准价； 参选人比选总价的评选价与评选基准价对比，计算出各比选评选价的评分值： 等于评选基准价的得满分 50 分。 评选基准价以下的，评选价每低于评选基准价 1 个百分点扣 0.3 分。 评选基准价以上的，评选价每高于评选基准价 1 个百分点扣 0.8 分。

	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报价得分，报价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 2 位，商务得分最低分为 0 分。 本项目比选人设最高限价，超出比选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作废标处理。
--	--

商务评分（1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类似案例	1、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参选人实施过国有勘察设计企业薪酬管理或绩效考核或人力资源咨询项目业绩每个得 0.5 分；此项最多得 2 分。 2、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参选人实施过 EPC 总承包公司薪酬管理或绩效考核管理的咨询项目业绩每个得 0.5 分；此项最多得 1 分。 注： 1、同一个业绩合同不重复计分。 2、如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未能明确反映比选文件所要求的关键评审内容（如签订时间、服务内容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同时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选委员会不予认可。	3
2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1、项目负责人或总监具有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的，得 1 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得 1 分； 3、项目负责人具有国有勘察设计企业薪酬管理或绩效考核或人力资源咨询项目负责人业绩的每个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3 分。 注： 1、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业绩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合同中应体现服务内容、担任项目负责人），如合同无法体现，须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评选委员会不予认可。	5

		2、须提供参选人 2024 年 12 月 1 日以来为本项目负责人连续三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3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1、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数量在 3 个（含）以上的，得 1 分；在 3 个以下的，不得分。 2、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学历均为本科（含）以上的，得 1 分；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学历存在本科以下的，不得分。 注：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	2

资信技术评分（4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业务需求理解及分析	对我公司项目管理现状、需求分析、目标和建设内容理解准确。对项目整体理解深刻、分析透彻，全面满足项目建设需求，提出的解决方案针对性强、实用性高。 优秀：6-10 分，良好：3-6 分，一般：0-3 分。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10
2	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进度科学合理，符合逻辑，能最大限度考虑比选人的需求和利益的。 优秀：6-10 分，良好：3-6 分，一般：0-3 分。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10
3	重难点分析	对比选人的现状进行诊断分析，提出项目重点难点，对项目重点难点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优秀：6-10 分，良好：3-6 分，一般：0-3 分。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10
4	售后方案	根据售后方案，售后人员配备情况，售后服务的响应性、及时性等。 优秀：6-10 分，良好：3-6 分，一般：0-3 分。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10

10、完成评选报告

10.1 评选委员会完成评选后,应当根据全体评选成员签字的原始评选记录和评选结果编写评选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报告由评选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提交比选人,并抄送有关监督部门。

10.2 评选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选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选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选报告。

第六部分 比选文件格式

附件：比选文件封面

正（副）本

项目

比选编号：

比选文件

比选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2025 年 月 日

附件一：比选报价函

比选报价函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_____ (比选单位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工作比选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比选。为此：

1、我方同意在比选单位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比选函中的承诺且在比选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相关法规、文件应当具备的条件：

3、提供比选单位须知规定的全部比选文件，包括比选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装订成册。

4、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比选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如果在开标后的比选有效期内撤回比选，我方同意按比选方的规定进行处罚。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比选或收到的任何比选。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比选有关的详细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比选文件，包括比选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在此声明，附件中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的项目负责人与实际入场一致。项目过程中未经比选人同意，我方绝不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按违约处理，比选人有权视情况扣减服务直至解除合同。

12、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 以上 10% 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如有违法所得并将其没收；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比选单位的；
- (3) 与其它比选单位恶意串通的；
- (4) 向比选方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我方的比选文件在开标后 90 个工作日内有效。

与本比选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参选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参选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参选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参选人：_____ (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本单位_____（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全权代表，全权授权他签署_____（项目名称）的比选标书及其他书面文件，负责参加开标、询标、商签合同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务，我单位均予承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注：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且签署报价文件的，此项不提供。

比选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我公司_____（比选单位名称）根据贵单位采购文件要求，就**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采购项目**报价如下：

序号	项目	参选人比选报价	备注
1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岗位职级体系、薪酬绩效体系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注：特别说明如下

-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比选作无效标处理。
- 2、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参选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偏离)
1					
2					
3					
4					
5					
6					
合计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参选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六：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福建省石油化学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公司积极响应_____项目比选要求参加比选。为切实加强项目合作中的党风廉政建设，规范项目服务期间中我公司的各项活动，防止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项目合作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树立企业良好形象，我公司郑重承诺：

1. 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政策规定，严格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要求，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2. 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内部监督，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不以任何形式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或搞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活动。

3.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感谢费。

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5.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6. 不接受或暗示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7.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8. 定期不定期对项目实施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9.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及时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组举报。

如违反上述承诺，贵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情节严重的，有权拒绝我公司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招比选或其他经营活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公司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参选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七：参选人一般情况

参选人一般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电 话		传真	
企业成立年份		注册资金		
企业性质		企业编制人数		
工商营业执照 及营业范围				
企业资信、体系 等				
开户银行及账号				
联系人姓名 及电话号码		备 注		

附：企业相关资信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参选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八：类似案例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地点	业主单位名称	业主单位性质	业主单位行业	合同金额 (万元)	业主单位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合同中不能明确反映出比选文件所要求内容的，须另附业主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否则不予认可。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参选人名称（盖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九：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比选项目：

比选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性别		
年龄		
职称		
资格证书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注：需附项目负责人职称、学历证书、资格证书、社保证明、业绩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等材料。若合同中不能明确反映出比选文件所要求内容的，须另附业主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否则不予认可。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参选人名称（盖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十：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或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	学历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业绩介绍（可后附）

注：需附项目实施人员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学历证书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参选人名称（盖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其他材料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审办法要求一一对应编制。

- （1）业务需求理解及分析；
- （2）实施方案；
- （3）重难点分析；
- （4）售后方案；

附件：比选文件包封

项目

比选编号：

比选文件

比选单位名称：

比选单位名称：（盖公章）

比选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比选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